

衡阳市应急管理局

对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第 322 号建议的 会办意见

市应急建会〔2023〕2 号（B 类）

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刘衡英代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对“上住下商”型建筑安全监管的建议》收悉，现将我局办理意见函告如下，请综合后一并答复代表。

根据安排，现将加强“上住下商”型建筑安全监管的工作建议意见回复如下：

一是强化宣传动员。以安全生产月和防灾减灾宣传日为依托，广泛发动各县市区、乡镇（街道）采取悬挂横幅、村村响、移动大喇叭播放录音、发放倡议书、签订承诺书等方式进行宣传动员。通过镇村干部进村入户面对面宣传相关政策，耐心讲解“上住下商”型建筑的危险性，进一步炒热群众思想，做到家喻户晓，人人皆知，营造浓厚宣传舆论氛围。

二是强化工作统筹。充分发挥市安委办的“指挥棒”作用，调度督促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以各自管辖的行业领域为基础，广泛开展巡查检查，一经发现各行业领域存在“上住下商”的经营现象立即进行交办，并跟踪整改落实到位。